（上接B82版）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形成原因	时间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坏账 计提	分类
健瑞达 (A公司)	往来借款	2016年12月	500.00	2-3年	否	-	-
		2017年1月	500.00	1--2年			
		2017年4月	1,000.00	1--2年			
	借款计提利息	2017年1--12月	92.15	1--2年			
		2018年1--12月	105.85	1年以内			
	与其债务人三方债权债务转移	2018年12月	-500.00				
	计提坏账准备	2017年12月				129.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2018年6月				77.62	
		2018年12月				1490.77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698.00			1,698.00	

公司与健瑞达属同行业上下游关系，双方无关联关系。公司与健瑞达有长期合作意向，在洽谈过程中，对方遇到暂时性资金周转困难，向我公司提出借款请求，为达成长期合作意向，公司向其提供了借款，并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了借款利息。但该公司后期因持续经营不善，至今未能还款。经多次就还款事宜进行交涉未果，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已向鸡西市中级法院提起诉讼。上述借款已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2745万元形成时间、发生原因、交易对方及其是否为关联方，对于关联方往来款，说明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有无资金占用费及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末级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形成时间	发生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有无资金占用费
健瑞达	1,698.00	见二、8.(2)回复内容	见二、8.(2)回复内容	否	否	无(注)
铁岭市清河区医院	500.00	2018年12月	往来款	否	否	无
吴光文	200.00	2016年4月	转租土地款	否	否	无
北京酷爱智慧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91.55	2018年1月	申请专利权、商标权代理服务费	否	否	无
辽宁省肿瘤医院中西医结合大东医院	75.81	2016年9月;2017年3月	销售配方颗粒设备一套	否	否	无
夏善行	73.43	2018年12月	应收仓储费	否	否	无
其他(金额较小合计)	106.39	2018年	–	–	–	–
合计	2,745.18	–	–	–	–	–

注:健瑞达不是公司关联方，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无资金占用费，双方之间签订了借款合同，存在借款利息。

（4）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健瑞达其他应收款1697万以及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2745万回复的信息与我们审计获得的信息一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规定计提了减值准备，交易对方不是关联方，无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9.其他应付款。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5.14亿元，同比增加86.36%。

请补充披露：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具体形成时间、形成原因、交易对方及其是否为关联方、相关交易的决策程序、是否及时披露；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形成时间	形成原因	是否是关联方	是否及时披露
1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3,703.36	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是
2	江苏华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3,084.18	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是
3	哈尔滨恒鼎装饰有限公司	2,977.04	2017年12月、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是
4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85.92	2017年10月以后	未付工程款	否	是
5	亳州市惠特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394.50	2018年11月	未付工程款	否	是
	合计	14,645.00	–	–	–	–

交易决策程序：

施工单位确定流程：立项审批 -- 工程项目报建 -- 项目部申请对工程公开招标 -- 公开招标 -- 组织招标并对招标成果进行公示 -- 公司确认后发放中标通知书 -- 招标资料备案 -- 公司根据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文件等进行按照内控审批流程签批施工合同 -- 施工合同备案。

合同签批流程:项目部申报 -- 总经办审批 -- 法务部审核一总裁办审批。

工程决算审批流程:施工单位报送工程进度结算表 -- 项目部审核 -- 审计专员审核 -- 总经办审核 -- 财务会计入账。

付款审批流程:项目部按照总裁办审批后的资金计划发起付款申请 -- 部门负责人审核 – 财务会计审核 -- 主管副总审核 – 财务副总审核 -- 总经理审批 -- 出纳根据总经理意见付款。

披露情况说明:第1、2、3、5项交易涉及"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第4项交易涉及"注射用骨肽募投项目"，以上两个方面内容公司已进行披露，其中单个工程合同金额因未达到披露标准，未进行单独披露。

（2）本期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

本期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已结算但尚未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主要包括:公司建设"注射用骨肽项目"增加1,035万元;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含综合办公楼（交易大厅）及中药电商物流基地）增加19,079万元。以上两项目增加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合计20,114万元，占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总额的84.30%。

（3）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本期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回复的信息与我们审计获得的信息一致，其他应付款余额的形成与增加与其对应业务的发生相匹配，其交易对方不是关联方。

三、其他

10.典当子公司情况。请补充披露公司子公司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客户情况、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情况，及典当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有协同性。

（1）经营模式与流程

①经营模式：中药材质押业务是指从事中药材经营的企业或个人将合法拥有的中药材存放于典当公司指定的第三方仓库或自有仓库（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并以持有的仓单申请质押借款，并于到期归还典当公司借款本息的业务。典当公司与客户方、第三方监管仓库分别签订最高额质押借款合同、借款申请、仓库监管协议书、保证担保合同、承诺书、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资料。

②业务流程:客户申请一资料审核（包括客户、质押物）-- 质押检验一当金洽谈一内部审批一仓库担保一签订协议一收取费用一业务放款一收回当金一业务终结。

③风险控制

a.品种精选: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方向，选定78个价格稳定、销量大且易于储存的品种开展中药材质押业务。

b.质量检测:根据药材品种，采取不同的质检方法。大路货以专业人士现场检测为主，个别品种引进专业机构（第三方）检测。

c.仓库安全:均为经考察管理规范、购买全额基本保险、质押人以外的第三方仓库，并且须提供业务的连带责任担保。

d.关注行情:安排专业关注药材品种的行情（产地、销地、交易市场），以及价格趋势分析。

e.价格预警:与客户的协议约定，质押物市场价格下降至评估价的75%时，要求客户归还部分借款或补充相应的货物;市场价格下降至评估价的65%时，可强制平仓，处置货物，归还典当公司借款。

（2）主要客户情况

典当公司全年开展业务约50笔（客户为药材经销商，用于短期资金周转的药材质押典当借款），平均约140万元/笔。报告期内业务金额最高的前5位客户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主要业务	目前状况
1	刘勇	以540吨黄连作质押借款3700万元	该业务已终结
2	王显义	以65吨黄精作质押借款180万元	该业务已终结
3	闫海波	以200吨白芍作质押借款150万元	该业务已终结
4	王永宽	以5.7吨白参和18.8吨巴戟天作质押借款150万元	该业务已终结
5	张辉	以36.7吨苍术作质押借款150万元	该业务已终结

（3）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情况

①截止2018年期末，资产总额5565.2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4663.21万元，在当余额977.42万元、计提减值准备118.34万元）、负债总额105.93万元、净资产5459.27万元。

②2018年度营业收入473.36万元、利润总额278.19万元、净利润208.79万元。

（4）典当公司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性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司在亳州设立了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是集仓储、物流、质检、金融服务于一体的大宗中药材现货交易平台。为完善融资服务平台，配合线上线下客户提供药材质押融资服务业务，公司设立了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与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性。

11.中药药材情况。根据《指引》第十二条的要求，按照治疗领域补充披露公司主要中药产品涉及的重要药材品种、供求情况、采购模式以及其价格波动对公司药（产）品成本的影响情况。

（1）主要材料分为中药材和原料两类，明细如下：

序号	治疗领域	品种名称	涉及药材
1	心脑血管系统类	注射用血塞通	三七
2		血栓通胶囊	
3		黄芪注射液	黄芪
4		舒血宁注射液	银杏叶

（2）主要材料价格走势、供需关系

主要药材及原料2018年度的价格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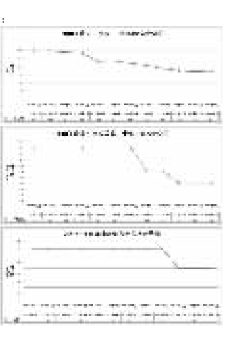

三七、黄芪、银杏叶都是人工种植技术比较成熟的品种，在不考虑自然灾害、突发疫情、人为炒作等情况下，供求关系与价格呈现为以下规律:当药材价格上涨刺激农户积极性、造成供给增加，当市场供给增加时造成药材价格开始下跌，价格下跌打击了农民种植积极性，影响供给短缺造成价格上涨往复循环。

（3）采购模式

集中采购模式与多重联合战略采购模式相结合。

①集中采购模式:对于生产需要的中药材原料，成立专门的中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采购。采购部门在各大中药材流通市场建立中药材信息网点，并建立市场价格动态分析的平台，掌控中药材原料的行情变化，根据年度采购计划、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同时进行适量的战略储备。

②多重联合战略采购渠道模式:采用自建种植基地和供应商直接采购多重采购渠道模式。公司主要原材料三七中药材的采购除了向当地种植大户供应商采购外，在产地投资设立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及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以"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从事中药材三七的种植，为公司提供原料药材。通过以上途径来确保我公司原材料三七的供应。

③对于公司所需其他中药材原材料，均属于市场供应充足的大宗药材，公司主要按市场价格向供应商直接采购的方式，结合采购计划和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适时进行部分生产储备。同时，公司通过自建产地、市场办事处，直接对接产地、市场供应商，从而控制药材优质货源，减少药材流通环节，缩短药材存储周期，提高药材质量的途径保证原材料供应。

（4）主要材料价格对成品成本的影响

中药材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本影响较小。公司对于主要中药材原料，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建立市场价格动态分析的平台，掌控中药材原料的行情变化，根据年度采购计划、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同时进行适量的战略储备，减小了价格波动对成品成本的影响。以最主要的原料三七及银杏叶原材料为例，明细如下：

报告期三七价格对公司三七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的影响（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三七价格变动幅度	-20%	-10%	0	10%	20%
投料价格(元/千克)	145.23	163.39	181.54	199.69	217.85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3.82	-1.91	–	1.91	3.82

报告期银杏叶价格对公司银杏叶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的影响（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银杏叶价格变动幅度	-20%	-10%	0	10%	20%
投料价格	8.83	9.94	11.04	12.14	13.25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0.3	-0.15	–	0.15	0.3

12.研发会计政策。根据《指引》第十一条的要求，结合药品研发流程补充披露公司研发的会计政策，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标准，开发阶段有关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以及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计量、摊销的具体会计政策。

公司将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开发阶段起点的准则依据及合理性。

①开发阶段有关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号）之前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②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计量、摊销的具体会计政策

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其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9-029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4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相关回复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2019-028）。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相应内容根据《问询函》回复予以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营业收入第四季度明显高于其他三个季度，原因为公司四季度发生中药材仓储用房的销售，产生其他业务收入约1.4亿元。剔除此因素影响外，公司四个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10亿元、6.53亿元、7.14亿元、6.62亿元；医药工业收入分别为5.15亿元、5.60亿元、5.43亿元、5.04亿元，各季度销售收入基本均衡。

公司第一季度利润相对较高的原因为，年初公司进行战略布局及春节假期因素（公司假期较长），公司减少了一季度的终端服务及市场推广活动而增加到二季度中，从而一季度利润较高，而二季度利润相对较低。

公司第四季度利润较前三季度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a.对辽宁健瑞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瑞达"或"A公司")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1,568.39万元；

b.计提了商誉减值损失1,568.59万元；

c.未决诉讼确认预计负债，计入营业外支出2,076.40万元。

上述事项影响净利润金额为4,666.66万元，扣除影响后四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3,638.90万元，扣非后净利润10,450.56万元，与一季度利润相均衡。

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公司一季度经营现金净流量较少的主要原因为:a.本季度支付可售仓储用房建设款6,419万元;b.销售回款少于其他季度，其中预收账款发货约1,300万元;c.支付的各项税费16,248万元，高于其他季度;d.以前季度开出应付票据，在一季度兑付1,400万元。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四)行业情况说明

3、报告期内行业政策变化

①2017年正式发布执行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版）》（以下简称"《目录》"），共2535个，包括西药1297个，中成药1238个（含民族药88个），此次调整的高质量中成药获得医保青睐，但整体来看，对中药注射剂行业造成了较大的影响。《目录》录入的49个中药注射剂中，有38个品种备注限重症、限病种，也限制了医疗机构使用级别，几乎限制了所有中药注射剂在基层医疗机构的医保支付，导致行业内主要企业业绩下滑明显。

②2017年正式发布《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两票制正式实施。同年发布《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推行药品购销"两票制"，2018年在计划全国推开。"两票制"的推行，规范了药品购销流通秩序，进一步压缩流通环节，企业与终端医疗机构间的环节缩短，实现企业规模的提升。同时，为加强医生患者教育，规范临床药品的合理使用，医药企业大幅增加了服务与推广职能，造成了行业销售费用整体上升。

③聚焦中药材领域，2018年各级药监部门对全国饮片生产企业开展了为期一年的严查飞检，严格执行中药饮片企业GMP认证、逐步统一炮制标准等监管政策，饮片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增加、营业收入减少，生产销售规模收缩，最终导致其对原材料的需求量下降，中药材价格整体下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2.收入和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分产品情况说明

2018年中药材销售营业收入比上年下降79.71%，毛利率下降14.25%，主要系:2017年止血药类市场尤其是三七市场行情较好，公司及时在高位将此类存货出售，使得公司2017年中药材销售收入和利润较高;2018年，中药材价格整体大幅下行，影响了中药材销售量和销售毛利率。据中药材产业信息门户－中药材天地网推出的，用以反映中药材主要品种整体市场价格走势的"综合200价格指数"显示，2018年中药材价格走势从2,348.74点下降到2,199.6点，降幅达到6.35%，致使中药材各品种销售量和毛利率均不同程度下降。同时，公司调整了中药材经营策略，品种结构和规模发生了变化，也导致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同比下降。以上两点原因导致公司2018年比2017年中药材销售收入及毛利率下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2.收入和成本分析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产销量情况说明

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医保受限后，在中药心脑血管用药、化药骨骼系统用药领域均出现销量下滑趋势，其中，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二级以下医疗机构降幅明显，累加降幅达1.07个百分点、舒血宁注射液降幅0.6个百分点（舒血宁注射液及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市场份额为市场上所有同名产品分别在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城市社区卫生中心、乡镇卫生院的用量占中药心脑血管用药分别在以上医疗机构用量的比例），注射用骨肽累加降幅2.32个百分点（注射用骨肽市场份额为市场上所有同名产品分别在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城市社区卫生中心、乡镇卫生院的用量占化药骨骼系统用药分别在以上医疗机构用量的比例）。

受"医保受限"行业政策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注射用血塞通（冻干）"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舒血宁注射液"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并有明确的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急性期患者"，注射用骨肽"限工伤保险"。医保受限后，医保报销患者的可选药品受到了限制的同时，相应也缩小了公司产品的细分市场范围，导致以上三个产品销售量分别下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2017年1月，国务院医改办等联合发文，要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逐步推行两票制。2018年，在两票制下，销售渠道更加扁平化，公司优化药品购销秩序，压缩流通环节，减少中间商，使得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小幅提升。毛利率的小幅提升在本期内是受政策变化的影响，并不反映市场需求的实际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4）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两票制推行前，公司不承担流通环节费用，随着两票制的推行，公司进行营销模式转变，从产品销售、学术推广、市场准入、销售任务分配、协议签订、回款及市场反馈信息等方面由公司自行开展，故销售费用有所增加;并且，随着心脑血管疾病药物领域同质化竞品增多、竞争加剧等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以广告宣传、会议等形式整体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以促进销售终端开发、市场占有、产品销售上量，故销售费用逐步上升。

2018年同行业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昆药集团	266,495.72	37.52
华润双鹤	319,375.41	38.83
神威药业	99,735.10	38.80
葵花药业	144,709.50	32.36
珍宝岛	87,662.67	31.52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		35.81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销售费用处于合理水平。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国家推行"两票制"政策的影响下，公司主动调整了市场营销模式，由原有"传统招商模式"向"自营模式+商务分销"转变，即公司统一管理销售业务，各省区具体实施产品销售、学术推广、市场准入、销售任务分配、协议签订、回款及市场反馈信息等，形成以等级医疗机构、基层医疗机构、零售市场全终端覆盖的销售管理体系;在国家调整《医保目录》政策影响下，公司在产品布局方面进行了调整，即由原"注射制剂为主、口服制剂为辅"的产品布局变为"注射制剂与口服制剂双线发展"的布局，分产品、分规格、分终端进行销售，即将公司所有产品按不同类型或同类型不同规格分别销售至等级医疗机构、基层医疗机构及零售市场。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对于存量货币资金，根据公司规划及业务安排，选择合适品种进行适当金额的现金管理。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经营过程中与客户购销业务形成应收账款，由于部分多年合作客户存在资金周转压力，同时，公司也为加速资金回笼，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该部分客户以票据形式结算。

公司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未保留控制权，且以信用等级较高的国有银行及股份制银行承兑汇票为主，信用风险很小。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终止确认，即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第十三条 企业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本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应当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公司对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终止确认，系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公司制定了《应收票据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登记应收票据管理台账、严格审核商业承兑汇票以及规模较小的银行出具的承兑汇票。从企业管理层面规范并固化承兑汇票从收取、托管、转移支付至到期解付的全过程管理，优化收票审核环节。针对小规模金融机构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要求责任人出具担保书，予以结算接收。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2,092万元涉及客户504户，均不涉及关联方款项，转回原因均为公司正常销售业务的应收款项回收，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10）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其他应收余额前五名中有四户为医药配送业务保证金，一户为公司间往来借款。针对配送业务保证金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配送业务均正常开展无减值迹象;针对公司间往来的健瑞达借款已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存货

（1）存货分类

① 公司库存商品的构成、金额：

单位:万元

存货明细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中药材	44,928.44	3,925.28	41,003.16
库存药品	8,128.58	1,032.10	7,096.48
其他	4,656.89	1,539.71	3,117.18
合计	57,713.91	6,497.09	51,216.82

②主要库存商品效期情况

单位:万元

明细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效期		
				2-3年到期	1-2年到期	1年以内到期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3,854.54	29.60	3,824.94	2,685.58	908.22	260.74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3,395.88	815.78	2,580.10	–	3,088.20	307.68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557.85	186.72	371.13	–	557.76	0.09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297.71	–	297.71	–	274.62	23.09
神经系统药物	22.6	–	22.60	–	16.73	5.87
合计	8,128.58	1,032.10	7,096.48	2,685.58	4,845.53	597.47

③主要库存商品库龄情况

单位:万元

库存商品大类	明细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库存中药材	清热燥湿药	28,495.79	3,578.38	24,917.41	5,842.36	22,653.43	–
	化痰药	11,475.79	209.35	11,266.44	11,475.79	–	–
	芳香化湿药	2,483.37	–	2,483.37	2,483.37	–	–
	利水渗湿药	1,042.66	–	1,042.66	1,042.66	–	–
	清热解毒药	455.25	–	455.25	19.79	435.46	–
	辛温解表药	357.89	–	357.89	28.02	329.87	–
	补气药	251.12	53.53	197.59	251.12	–	–
	止血药	159.25	84.02	75.23	9.89	149.36	–
	清热凉血药	110.99	–	110.99	110.99	–	–
	补阳药	74.02	–	74.02	74.02	–	–
	补阴药	20.47	–	20.47	20.47	–	–
	活血祛瘀药	1.82	–	1.82	1.82	–	–
	润下药	0.02	–	0.02	0.02	–	–
小计		44,928.44	3,925.28	41,003.16	21,360.32	23,568.12	–
库存药品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3,854.54	29.60	3,824.94	2,685.58	908.22	260.74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3,395.88	815.78	2,580.10	–	3,088.20	307.68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557.85	186.72	371.13	–	557.76	0.09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297.71	–	297.71	–	274.62	23.09
	神经系统药物	22.60	–	22.60	–	16.73	5.87
小计		8,128.58	1,032.10	7,096.48	2,685.58	4,845.53	597.47
合计		53,057.02	4,957.38	48,099.64	24,045.90	28,413.65	597.47

公司针对超效期存货，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报废处理，全额计入期间费用，2018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超效期存货金额为503.68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分类	超效期金额
库存药品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178.16
	消化系统疾病药物	59.86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8.55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2.54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	0.13
	其他	96.60
库存药品小计		345.85
半成品	妇科疾病药物半成品	57.68
	心脑血管药物半成品	39.15
	神经系统药物半成品	4.49
	骨骼肌肉系统药物半成品	0.47
半成品小计		101.79
库存中药材小计		0.88
原材料、辅料及包材小计		55.16
合计		503.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存货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30,787.61	621.61	30,166.00	2.02
半成品	20,930.28	998.58	19,931.70	4.77
库存商品	57,713.91	6,497.09	51,216.82	11.26
合计	109,431.80	8,117.28	101,314.52	7.42

公司期末对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均按品种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

公司持有的原材料均用于生产使用，按照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情况进行存货跌价测试。公司主要原材料生产产品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2018年度原材料计提减值准备621.61万元，半成品计提减值准备998.58万元，主要系公司少数注射剂、口服剂品种因市场环境、培育政策等原因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相应计提了原材料、半成品的减值准备。

公司2018年度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6,497.09万元，其中库存中药材减值3,925.28万元，配方颗粒减值1,523.44万元，库存药品减值1,048.37万元。

公司存货减值品种主要是中药材，公司针对存货各品种均逐一进行了减值测试。2018年度中药材价格整体大幅下行，公司参照多个大宗中药材交易网站的市场售价情况，根据公司预估销售费用和相关税金，结合公司现有库存情况，充分计提了减值准备。

公司以年报列示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江中药业	24,073.44	6,888.78	17,184.66	28.62%
健民集团	17,233.67	1,157.03	16,076.64	6.71%
珍宝岛	129,889.09	8,117.27	121,771.82	6.25%
红日药业	66,716.78	2,814.51	63,902.27	4.22%
昆药集团	118,081.41	684.08	117,397.33	0.58%
以岭药业	118,096.61	529.79	117,566.82	0.45%

从上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信息来看，我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处于合理水平，跌价准备金额计提充分。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在建工程情况

本期项目投入金额与相关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金额存在差异原因为：

①项目投入金额为公司本年实际支付的工程款，而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额包含已结算但尚未支付工程款的金额；

②项目投入金额包含增值税金额，而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额为不含税金额。

③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基地根据政府批准文件可部分对外出售，得到批准后，公司将可售部分对应的成本由"在建工程"转入"开发成本"科目进行核算且后期新发生的金额直接在"开发成本"科目进行归集，不通过"在建工程"核算，而项目投入金额包括在"开发成本"科目归集的金额。

上述项目预计完工时间、预计投产时间：

项目名称	预计完工时间		预计投产时间	
	一期工程	二期工程	一期工程	二期工程
综合办公楼(交易大厅)	2019年7月		2019年9月	
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基地9-1#地项目				
其中:1.已验收楼幢:1#至7#、9#、11#至15#、30#	2018年10月		2018年11月	
2.未验收楼幢:16#至29#、31#至35#	2019年6月		2019年7月	
3.未建楼幢:8#、10#		2020年6月		2020年7月
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基地9-2#地项目	2019年6月	2020年6月	2019年7月	2020年7月
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基地9-3#地项目	2021年6月		2021年7月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原医药市场竞争环境较好，客户为维持与公司的长期合作关系，更多的按照公司"现款现货"的销售政策执行，因此形成预收账款较多;近年随着市场竞争逐渐加剧及两票制的推进，公司加大主流医药商业公司合作布局，主要与四大系、区域龙头医药商业公司合作，放宽了授信政策，销售政策主要为"赊销"方式，因此预收账款逐渐下降。报告期内，预收账款的下降属于市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情况，上述销售政策的变化对未来相关产品收入影响不大，市场风险可控。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形成时间	形成原因	是否是关联方
1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3,703.36	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2	江苏华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3,084.18	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3	哈尔滨恒鼎装饰有限公司	2,977.04	2017年12月、2018年12月	未付工程款	否
4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85.92	2017年10月以后	未付工程款	否
5	亳州市惠特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394.50	2018年11月	未付工程款	否
	合计	14,645.00			

本期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已结算但尚未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主要包括:公司建设"注射用骨肽项目"增加1,035万元;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含综合办公楼（交易大厅）及中药电商物流基地）增加19,079万元。以上两项目增加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合计20,114万元，占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总额的84.30%。

除上述内容补充更正外，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上述补充更正不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修订后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9-03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黑龙江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时间为2019年6月19日（周三）14:00至16:30。

届时公司财务负责人葛秀萍女士，董事会秘书侯旭志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经营情况、融资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期间，公司高管将全程在线，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19-03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4,255,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2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独立董事崔少华先生及肖国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兰培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参加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侯旭志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孙元广先生、副总经理郭以冬女士、财务总监葛秀萍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4,255,700	100	0	0	0	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家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19-038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18	-	2019/6/19	2019/6/19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16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实施本次权益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库存股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即：公司总股本143,733,380股－回购库存股1,470,040股=142,263,340股。按照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名单，每10股派发现金2.8元（含税），预计派发的现金红利合计39,833,735.2元（含税）。

4. 除权（息）参考价格：

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 -- 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每股分红金额÷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42,263,340×0.28÷143,733,380≈0.2771元/股。

即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 --0.12）+0]÷（1+0）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18	-	2019/6/19	2019/6/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樊家驹、朱君斐、樊家驯、樊家骅、单志强、北京建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汇金玖三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嘉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高创清控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曲水汇鑫茂通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10名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分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8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8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52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问题，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6-84275888

联系人:曾广锋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19-043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程先锋先生关于其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程先锋	是	21,770,000	2019年06月10日	2020年06月10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8%	用于个人资金需求
程先锋	是	25,700,000	2019年06月10日	2020年06月10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3%	用于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47,470,000	--	--	--	9.11%	--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程先锋	是	33,647,300	2017年06月12日	2019年06月1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6%
程先锋	是	5,000,000	2018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1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96%
合计	--	38,647,300	--	--	--	7.42%

3、本次股东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12日，程先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521,196,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3.18%，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94,620,000股，占其个人持股比例37.3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6.12%。

4、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程先锋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若出现平仓风险，程先锋名下尚有326,576,307股股份可用于补充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程先锋先生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确认书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1）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2）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9-030

转债代码:113011 转债简称:光大转债

转股代码:191011 转股简称:光大转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暨"光大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19年6月18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光大转债将停止转股，转股代码（191011）停止交易。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光大转债恢复转股，转股代码（191011）恢复交易。欲享受本行本次分红派息的光大转债持有人可于2019年6月17日（含当日）前转股。

一、2018年度分红派息基本情况

1、2019年5月30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1.61元（税前）。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5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该公告亦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2、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光大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1、本行将于2019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刊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A股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同时刊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2、自2019年6月18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光大转债停止转股，转股代码（191011）停止交易，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光大转债恢复转股，转股代码（191011）恢复交易。欲享受本行本次分红派息的光大转债持有人可在2019年6月17日（含当日）之前的交易日进行转股。

三、有关咨询

1、咨询机构:本行资本与证券事务管理部

2、咨询电话:010-63636363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2019-034号

转债代码:110044 转债简称:广电转债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本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即"广电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本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债券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评级，评级时间为2017年9月8日。

联合评级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6月10日出具了《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广电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332 公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19-045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被纳入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获悉，近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科技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发布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优化调整名单的通知》【国科发基〔2019〕194号】（"通知"）。根据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药总院"）"国家犬类实验动物资源库"被纳入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名单。

广药总院于2010年经科技部批准成立"国家犬类实验动物种子中心"，主要从事于犬种质资源的保存、繁育及研发利用，为国内实验动物繁育机构、科研院所、高校、新药研发机构等提供种犬、科研用犬、教学用犬等公益性服务。在"国家犬类实验动物种子中心"基础上建设"国家犬类实验动物资源库"，将继续推进实验犬资源的汇集与整合，及资源的开发利用，为科学研究等提供科技资源共享服务。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